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总工会等部门 关于在全省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 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意见的通知

苏政办发〔2021〕95号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省总工会、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厅、省国资委、省工商联《关于在全省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的意见》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11月30日

关于在全省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 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的意见

省总工会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发展改革委 省科技厅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财政厅 省生态环境厅
省应急厅 省国资委 省工商联

“十四五”时期是我省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的重要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阶段。为充分发挥全省广大职工在推进高质量发展中的主力军作用,省总工会、省人力资源社会保

障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厅、省国资委、省工商联决定在全省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新时代江苏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有关要求,紧扣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的总目标总定位,深入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新使命新要求,围绕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广泛深入持久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最大限度激发广大职工群众的劳动热情和创造活力,奏响建功奋斗的时代最强音。

二、目标要求

开展“十四五”劳动和技能竞赛,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紧紧抓住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机遇,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凝聚各方力量,着眼于发展需求与实际,牢牢把握以下目标要求。

——在促进高质量发展上实现新进步。坚持目标导向,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大战略实施和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进一步规范全省引领性劳动和技能竞赛,带动多层次、多行业、多工种竞赛蓬勃开展,推动产业升级和工艺创新,促进工程项目早建成、早投产、早达效。

——在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上取得新进展。坚持问题导向,紧盯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中的堵点痛点焦点问题,扎实推进政治建设、赋能成长、维权服务、支撑保障、聚力共建“五大工程”,协调落实待遇提升、教育培养、发展畅通、权益维护、环境营造等措施,推广试点单位经验,有效扭转一线工人收入不高、发展不畅、职业荣誉感不强的现状,坚决扛起“为全国探路”的使命担当。

——在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上展现新作为。坚持结果导向,牢牢把握“实现

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总抓手,开展生态环保、节能减排、降耗增效竞赛,推动重点行业和重要领域绿色化改造。加强职工节能减排义务监督员队伍建设,监督员总数达10万人,推动全省低碳绿色发展,率先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在助力创新发展上达到新水平。坚持创新核心地位,引导职工参与科技创新,“五小”(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小建议)活动开展,职工创新成果大量涌现,实现职工技术革新项目24万个,总结推广先进操作法5万项,采纳合理化建议220万件。发挥劳模在创新创造上的示范引领作用,继续开展劳模创新工作室创建活动。全省各级劳模创新工作室达3000个,省示范性劳模创新工作室达200个,推动群众性创新活动纳入企业研发体系。

——在增强职工获得感上取得新成效。坚持以职工为中心,积极搭建职工成长成才的舞台,职工技能水平普遍提高,劳动和技能竞赛激励力度不断加大,促进职工晋级晋升、待遇提高、评选表彰等职业发展的作用进一步增强,受益面持续扩大,受益度不断提高。普遍开展群众性安全健康知识普及教育,扩大“安康杯”竞赛活动在规模以上企业的覆盖面,职工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进一步增强,职工死亡、重伤和职业危害事故明显下降。

——在落实竞赛“广泛深入持久”要求上迈出新步伐。坚持系统观念,抓大促小、示范带动、整体推进,不断扩大覆盖面、提高参与度,开展竞赛活动的企业超过20万家,参与职工达5000万人次,非公企业竞赛覆盖面与参与度明显改善;中小微企业和新产业新业态新组织竞赛工作稳步推进,参赛职工类型和竞赛领域不断拓展;竞赛制度机制进一步健全,创建职工叫好、企业欢迎、社会支持的竞赛新载体新模式。

三、重点任务

(一)围绕国家和省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开展引领性劳动竞赛。

1.在竞赛项目上求拓展。把推动高质量发展作为竞赛的重要落脚点,围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构筑现代综合

交通运输体系、优化营商环境等“十四五”时期重点工作,重点聚焦先进制造业集群、优势产业链、重大农业载体、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重大项目、重要交通基础设施、“放管服”改革等,分类开展劳动竞赛活动,做到高起点谋划、高标准推动、高质量落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2.在竞赛内涵上求创新。尊重职工首创精神,让职工当主角,动员职工群众积极参与竞赛方案制定和过程监督;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突出技术创新和素质提升,促进竞赛由“速度型”“体力型”向“效益型”“智力型”转变;利用“互联网+”等现代化手段,创新竞赛方式和载体,使竞赛活动富有新时代特色,具有吸引力和感召力。

3.在竞赛组织上求突破。省劳动竞赛委员会严格遴选确定每年开展的省级劳动竞赛项目,采取项目化管理方式,建立健全信息反馈、项目督导、调查研究、评估考核、总结表彰等制度机制,强化项目申报、推进、评估、总结的闭环管理。各设区市和省有关单位以省级竞赛为示范,突出协同性,选择符合本地区和本单位产业发展特点的项目开展劳动竞赛,打造左右协同、高低配套、整体推进的竞赛体系。着眼非公企业经营管理灵活的特点,充分调动企业负责人及管理层的积极性,在分类推进、发挥作用上下功夫。积极探索在新产业新业态新组织中开展竞赛的有效途径。

(二)围绕加快建设科技强省,开展群众性创新竞赛。

1.广泛开展群众性创新活动。围绕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把提高职工创新能力作为助力职工成长和企业发展的重要基础,在职工群众中广泛开展创新创造学知识普及教育活动,加强职工科普宣传,弘扬科学精神,营造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围绕国家战略性重大科技项目和我省建设创新型省份、先进制造业集群和优势产业链等,组织引领广大产业工人积极投身创新实践,提高创新素质,提升创新能力。围绕解决企业生产经营重点难点问题,开展技术攻关、发明创造活动。突出“五小”在群众性创新活动中的基础地位,把合理化建议作为重要环节,形成基础广泛、人才集聚、成果丰硕的活动体系。

2.推动劳模创新工作室提档升级。坚持党建领航,深入实施劳模创新工作室“双创双提升”(在劳模创新工作室创建劳模党支部、创建党员先锋岗,促进劳模和产业工人提升政治素质、提升业务能力)工程,推动劳模创新工作室不断升级。在加快创建劳模创新工作室的同时,稳步推进创建跨区域、跨行业、跨企业的创新工作室联盟,推动解决关键共性技术问题。围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战略,积极支持劳模创新工作室加入长三角地区劳模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扩大劳模创新工作室辐射范围。围绕产业链打造创新链,推动科技镇长团和劳模创新工作室“团室联姻”,发挥各自优势,聚合创新力量,提升创新质效。

3.建立健全职工创新活动激励机制。每年认定全省职工十大科技创新成果、十大先进操作法、十大发明专利;发挥第一完成人在产业技术升级和工艺创新方面的领军作用,建设职工创新工作室。推荐职工优秀创新成果参加全国和省级奖项评选。把职工科技创新纳入地方科技创新体系和企业创新体系。推动落实各项鼓励职工技术创新、知识产权保护和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的政策措施。鼓励企业实行“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为职工搭建创新舞台。推广职工技术创新专项集体合同,探索企业技术工人创新成果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办法,激发产业工人技术创新的内生动力。

(三)围绕推进美丽江苏建设,开展绿色低碳发展竞赛。

1.着力培育绿色文化。动员广大职工积极投身生态文明建设主战场,以节能降碳、绿色发展为导向,加强节能环保教育,融入企业文化、职工文化建设,教育引导广大职工树立“绿色低碳环保”理念,严格执行生态文明制度,自觉践行绿色行为方式。

2.提高竞赛绿色含量。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在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的重点行业领域,大力实施减污降碳行动,围绕工艺技术装备更新改造,组织职工比创新、比技能、比管理、降能耗和排放,促进资源能源节约、高效利用,为发展清洁能源、治理和保护山水林田湖草生态贡献智慧和力量。

3.开展节能减排行动。普遍开展“节能降碳随手拍”活动,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节能减排竞赛职工参与率达100%。发动职工群防群治,开展“保护环境随手拍”等活动,落实各项节能减排措施,杜绝跑冒滴漏。进一步加强职工节能减排义务监督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义务监督员队伍作用。

(四)围绕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开展技能素质提升竞赛。

1.扎实开展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结合岗位实际和生产任务开展技术比武、网上练兵,提高职工技能水平,引领广大职工立足本职钻研新技术、掌握新技能、争创新业绩,不断深化培训、练兵、比武、晋级“四位一体”的职工职业技能发展模式。建立以企业岗位练兵和技术比武为基础,以区域性、行业性竞赛为主体,省内竞赛、全国竞赛与国际竞赛相衔接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提升竞赛工作规范化水平,做细做优江苏技能状元大赛、省百万技能人才技能竞赛岗位练兵、全省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江苏乡土人才技艺技能大赛等品牌。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作用,推行多元办赛、开放办赛模式,鼓励企业和社会组织以冠名赞助等形式参与竞赛工作。

2.创新技能人才培养选树方式。继续开展江苏技能大奖评选,推动普遍开展工匠人才培育选树、名师带徒、师徒结对等活动,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推广远程职业培训新模式,建立职业技能培训云平台,鼓励各类培训机构开展线上培训与线下实训相结合的服务。继续实施农民工“求学圆梦”行动、“英才名匠”产业人才培养、高技能人才“青苗计划”、校企合作和产教融合等工作。

3.畅通产业工人职业发展通道。充分发挥全省技能人才评价技术资源快速响应机制作用,不断拓宽产业工人发展通道。鼓励企业自主开展技能人才评价,改进评价方法,加大对技术工人创新能力、现场解决问题能力和业绩贡献的评价比重。加快实施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与相应职称比照认定制度,制定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办法。鼓励企业设立技能专家、首席技师、特级技师等岗位,拓宽技术工人晋升通道,引导企业建立技能等

级与薪酬待遇挂钩机制。探索建立社会培训评价组织、龙头企业参与的职业技能评价机制。

4.加大技能提升政策支持力度。推动公共实训基地共建共享,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基地、劳模创新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职工创新工作室等,增强各类团队的辐射带动能力和人才培养能力,推动企业足额提取职工教育经费,企业可从职工教育经费中列支相关工作室专项经费。加大政府支持力度,按规定对参加职业培训的技术工人提供职业培训补贴和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合理确定补贴标准,改进补贴方式。对依法参加失业保险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包括《特种行业操作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等)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企业职工,按规定从失业保险基金中给予技术技能提升补贴。

(五)围绕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开展“安康杯”竞赛。

1.创新竞赛活动形式。围绕“两个不放松”和“务必整出成效”总要求,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技能竞赛活动,助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加大职工安全培训力度,省总工会设立“提升职工安全技能·助力企业安全发展”专项资金,开展争做“职业健康达人”和创建安全管理标准化班组等活动,促进企业开展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活动,普遍提高职工安全生产技能素质和健康安全意识,减少和避免生产事故、职业危害发生。

2.提升竞赛活动质量。突出群防群控群治,充分发挥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作用,推动企业落实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表达权,使职工自觉抵制“三违”(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确保职工在生产劳动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

3.突出竞赛活动重点。坚持突出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运输单位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单位,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活动,增强现场安全管理水平。扩展竞赛覆盖范围,推动竞赛活动向非公企业比较集中的开发区(工业园区)、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拓展,把农民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群体纳入竞赛范围。大力选树宣传竞赛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引导企业职工

全员参赛。

(六)围绕夯实企业发展基础,开展班组创先争优竞赛。

1.坚持党建引领。加大在产业工人中发展党员力度,党员发展比例向工作生产一线倾斜,解决国有企业党员空白班组问题。深入推进非公企业党建带工建“三创争两提升”(创争先进党支部、创争模范职工之家、创争工人先锋号,提升政治引领力、提升群众组织力)活动,推动基层班组加强党的建设和政治引领。

2.深化班组竞赛。以创建“工人先锋号”为载体,把争创“党员示范岗”与“工人先锋号”,争当“优秀共产党员”与“最美职工”“文明职工”结合起来,推进党建工作深入班组、深入职工,引导广大职工党员在技术创新、助推发展、促进和谐、固本强基上当先锋。深化“六型”(学习型、创新型、环保型、效益型、和谐型、安康型)班组建设,深入开展质量管理小组和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活动,增强班组的辐射带动能力、创新攻关能力和人才培养能力,培养选树一批在全国知名的工人先锋号班组。

3.打造成长平台。充分发挥班组在技术创新、机制创新、管理创新、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中的基础作用,激发班组职工的学习热情和创造激情,提升班组职工的技能水平、协作能力和创新能力,把班组建设成职工岗位创新、岗位成才、岗位奉献的坚实平台。加强班组长培养选拔工作,建立健全班组长岗位竞争机制、考核机制、晋升机制、激励机制,不断提高班组长的工作能力和综合素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工作协调,形成工作合力。

省劳动竞赛委员会统筹指导协调全省劳动竞赛工作,办公室设在省总工会。省职业技能竞赛委员会统筹指导协调全省职业技能竞赛工作,办公室设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成员单位结合自身职能,在政策、资金保障等方面给予更多支持。各竞赛组织实施单位、参与单位,要着眼发挥竞赛积极作用,坚持标准要高、要求要严、成效要实,加强区域间、行业间、部门间的交流与合作,强化政策协调、工作协商和信息沟通,构建“一盘棋”格局,形成工作合

力;进一步完善竞赛的组织机构、绩效评估机制、激励机制等,探索建立危机应对机制,制定疫情影响、经济波动等条件下的竞赛工作预案,推动竞赛活动常态化、长效化。

(二)健全激励机制,增强职工获得感。

紧紧围绕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把竞赛打造成为促进职工成长成才的平台。鼓励企业建立高技能人才和高素质党员“双培养”制度,在“两代表一委员”推选、劳模先进表彰等方面向技术工人倾斜。建立优秀技术工人疗休养制度,定期组织、分级实施疗休养活动。

对在重点工程劳动竞赛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授予江苏省五一劳动奖和工人先锋号;全省职工十大科技创新成果、十大先进操作法、十大发明专利第一完成人,全省职工职业技能一级竞赛、长三角地区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江苏选拔赛、全国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江苏选拔赛第一名职工选手,授予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章;在省级职业技能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职工选手,授予江苏省技术能手、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江苏省五一巾帼标兵等称号,按规定晋升技术等级(职称)。

(三)选树宣传典型,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在劳动和技能竞赛中选树劳模先进典型,宣传劳动创造幸福,讲好劳动故事、劳模故事、工匠故事,形成以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为核心,以创新创造、发挥作用为价值理念,以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为共同意识,以爱岗敬业、公平公正为基本内涵的竞赛文化,激发职工干一行、爱一行、专一行、奉献一行的正能量和自豪感,为增强企业凝聚力和竞争力提供硬核保障。组织江苏工匠、劳动模范、技能大师等优秀产业工人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进园区、进社区,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社会氛围,使广大产业工人获得更多职业荣誉感。

附件:省劳动竞赛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附件

省劳动竞赛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任:陈星莺	省政府副省长
副主任:王思源	省政府副秘书长
徐大勇	省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
戴元湖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厅长
成员:张海涛	省总工会副主席
顾 潮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李荣锦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石晓鹏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
夏 冰	省科技厅副厅长
徐洪林	省财政厅副厅长
周富章	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
沈建生	省国资委党委副书记、副主任
沈仲一	省安委办常务副主任、应急厅副厅长
周 洁	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联副主席

省劳动竞赛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省总工会,承担省劳动竞赛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张海涛兼任办公室主任。